

转发《关于开展第三轮常州市优秀教师 城乡牵手行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有关学校：

现将《关于开展第三轮常州市优秀教师城乡牵手行动的通知》（具体见附件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校按照通知要求，明确参与对象，对照工作目标、工作任务和具体措施，组织申报。

请各校于6月18日（周四）前将申报表（附件2）的纸质稿（一份）报送到区教育局1109室，申报表和申报汇总表（附件3）的电子稿发送到电子邮箱1446365537@qq.com，逾期不候。联系电话：67897026。

附件：《关于开展第三轮常州市优秀教师城乡牵手行动的通知》及相关附件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20年6月10日